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0738926

商标： UNDOU ARMON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6月25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4)商标异字第0000035932号

收件人名称： 厦门桃星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0739893

商标： ZATHURA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6月27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4)商标异字第0000044867号

收件人名称： 广州塔里木兔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